

证券代码：833393

证券简称：速达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三门峡速达交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红宇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2,301,70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2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6 人，董事葛含青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赵静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01,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进行回顾与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01,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真实，会计核算规范，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年度审计，并取得非标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司2024年财务决算情况，制作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01,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将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01,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01,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01,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01,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三门峡速达交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审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就上述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01,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5）第 620224 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规定，监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01,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5）第 620224 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01,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01,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2,301,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三门峡速达交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三门峡速达交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8 日